

荥阳市财政局文件

荥财字〔2020〕73号

关于成立荥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 领导小组的通知

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、各财政所：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及市委、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打造更加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财政系统营商环境，推进我市财政系统营商环境评价工作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荥阳市财政局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人员名单组成

组 长：李冠顺 党组书记、局长
副组长：齐伟娟 党组副书记、副局长
李 智 党组成员
李淑静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张迎斌 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成 员：张伟强 办公室主任

卢琳 行政科科长
李鹏昊 政法科科长
马振霞 教体文科科长
张艳杰 经济建设科科长
苗雷 农业农村科科长
陈娜娜 社会保障科科长
王伟丽 工商服务科科长
孙晓艺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科长
宋朝辉 财政监督检查科科长
张凯 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（财政局 101 室），孙晓艺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鲁霞同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

二、工作任务

1、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，主要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，全局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的统筹协调、指导监督等工作，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有序开展。

2、领导小组办公室，具体负责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，协调工作中存在的有关问题，及时提出推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。

3、机关各科室、局属各单位、各财政所要按照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部署和安排的工作，确定专门人员，专职负责落实优化营商环境的各项工作任务，确保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落到实处。

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一日